



## 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废止有关文件的通知

巫山府办发〔2024〕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关于对市上2023年公平竞争审查排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函》（巫山公竞审联办〔2023〕5号）要求，《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融机构支持巫山发展评价考核办法的通知》（巫山府办发〔2019〕70号）、《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融机构支持巫山发展评价考核办法的通知》（巫山府办发〔2022〕96号）涉嫌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对《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融机构支持巫山发展评价考核办法的通知》（巫山府办发〔2019〕70号）、《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融机构支持巫山发展评价考核办法的通知》（巫山府办发〔2022〕96号）进行废止，废止时间从印发之日起执行。

特此通知

巫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16日

- 1 -



(此件公开发布)